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为满足公司国内业务发展需求，加快推动公司“聚焦国内市场、聚焦主粮产品、聚焦自主品牌”战略的落地，积极抢占国内市场，提高自主品牌的影响力，经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提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聘任陆敏吉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与本届董事会的任期一致。陆敏吉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陆敏吉先生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须的专业及行业知识，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本次聘任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3 年 2 月 24 日

附件：

陆敏吉先生个人简历

陆敏吉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 年出生，毕业于复旦大学管理学院，本科学历。

1997 年至 2018 年先后任职于强生（中国）有限公司、联合利华（中国）有限公司、欧莱雅(中国)有限公司、好时（中国）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上美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等公司，主要负责销售及品牌建设等业务；

2018 年至 2022 年，任葛兰素史克日用保健品口腔健康事业部总经理；

现任烟台中宠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国内营销系统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陆敏吉先生目前尚未持有公司股份，且与其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证券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或失信惩戒对象。